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蕭淵云
電話：(06)2991111#8645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s942644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04279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427903A00_ATTCH1. pdf、0427903A00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修正之「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Q&A」（112年3月修訂版），及「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Q&A（圖卡版）」（112年3月）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3月28日總處培字第112302514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